

2020年度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生态环境领域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实施辖区内重点区域、流域以及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生态环境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落实减排目标，组织实施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在授权范围内，承担部分生态环境保护许可具体工作。

（二）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调查处理辖区内环境污染事故、生态破坏事件及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组织实施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和重污染天气应急、预警工作，协调解决辖区内环境污染纠纷，组织编制并实施区（县）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辐射事故应急预案。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和企业环境行为信用评价制度。负责提出辖区内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方向和财政资金安排建议。

（三）负责辖区内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重金属、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承担入河排污口管理工作。

（四）负责辖区内生态保护相关工作。组织开展辖区生态状况评估，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监督检查辖区内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协调、监督检查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负责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承担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五）负责辖区内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参与核安全和辐射安全政策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辖区内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参与核事故应急响应工作。负责辖区内辐射环境监测和重点辐射源的监督性监测。监督管理辖区内核技术利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负责辖区内放射性废物管理工作。

（六）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相关工作的组织协调，配合落实督察反馈问题整改、销号等工作。

（七）负责辖区内环境监测、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制度的组织实施，按照规定配合建设、管理辖区内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环境信息网，配合做好生态环境系统业务信息化相关工作，按

要求组织开展辖区范围内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环境执法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环境应急和预警监测，组织对辖区内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配合开展辖区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建设运行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信息共享机制，依法公开辖区生态环境信息，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

（八）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先进技术工程示范，参与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推行清洁生产，参与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开展生态环境与健康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辖区内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广泛参与生态环境保护。承担辖区内对外合作交流工作。

（九）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落实全市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规划、制度和政策，研究提出低碳发展的政策建议。承担辖区内碳排放权交易的组织协调工作。

（十）落实属地执法责任。负责行政执法相关政策标准的贯彻落实，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有关要求。

（十一）承担区（县）生态环境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二）负责本部门 and 所属单位党的建设。

（十三）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8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法规标准科、行政许可科、大气环境科、水与土壤环境科、固废与生态环境科、督察整改办公室。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决算包含本单位、局所属事业单位：淄川区环境监测站、淄川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淄川区危险废物与辐射应急处置中心、淄川区双杨环境保护管理站、淄川区罗村环境保护管理站、淄川区寨里环境保护管理站、淄川区龙泉环境保护管理站、淄川区岭子环境保护管理站、淄川区城区环境保护管理站的决算，主要原因是局所属事业单位淄川区环境监测站、淄川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等9个单位因非独立预算单位财务未独立核算，由本单位统一核算管理，并由本单位编报一套决算。

第二部分

2020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 2020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21.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962.1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528.7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83.3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33.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9.9
	30			61	
总计	31	2583.31	总计	62	2583.3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 2020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83.31	1621.19					962.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	4.63					
20808	抚恤	4.63	4.63					
2080801	死亡抚恤	4.63	4.6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78.68	1616.56					962.1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320.03	1593.46					726.57
2110101	行政运行	1587.52	1449.84					137.68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49.9						49.9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82.61	143.62					538.99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97.7	23.1					74.6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97.7	23.1					74.6
21103	污染防治	128.6						128.6
2110302	水体	128.6						128.6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2.36						32.36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2.36						32.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 2020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33.41	1592.15	941.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	4.63				
20808	抚恤	4.63	4.63				
2080801	死亡抚恤	4.63	4.6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28.78	1587.52	941.2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270.13	1587.52	682.61			
2110101	行政运行	1587.52	1587.5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82.61		682.6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97.7		97.7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97.7		97.7			
21103	污染防治	128.6		128.6			
2110302	水体	128.6		128.6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2.36		32.36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2.36		32.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 2020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21.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3	4.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616.56	1616.5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1.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21.19	1621.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2	1621.19	总计	64	1621.19	1621.1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 2020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21.19	1454.47	166.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	4.63	
20808	抚恤	4.63	4.63	
2080801	死亡抚恤	4.63	4.6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16.56	1449.84	166.7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93.46	1449.84	143.62
2110101	行政运行	1449.84	1449.8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3.62		143.62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3.1		23.1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3.1		2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 2020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0.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4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8.08	30201	办公费	17.8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92.45	30202	印刷费	2.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5.9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8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7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93	30206	电费	8.8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6	30207	邮电费	2.7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34	30208	取暖费	10.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52	30209	物业管理费	8.4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4	30211	差旅费	0.7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1.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5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7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2.45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59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6.05	30216	培训费	0.4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56.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4.6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5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0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7.6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8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4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8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81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87.98	公用经费合计			166.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

2020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99	0.55	26.84		26.84	1.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

2020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 2020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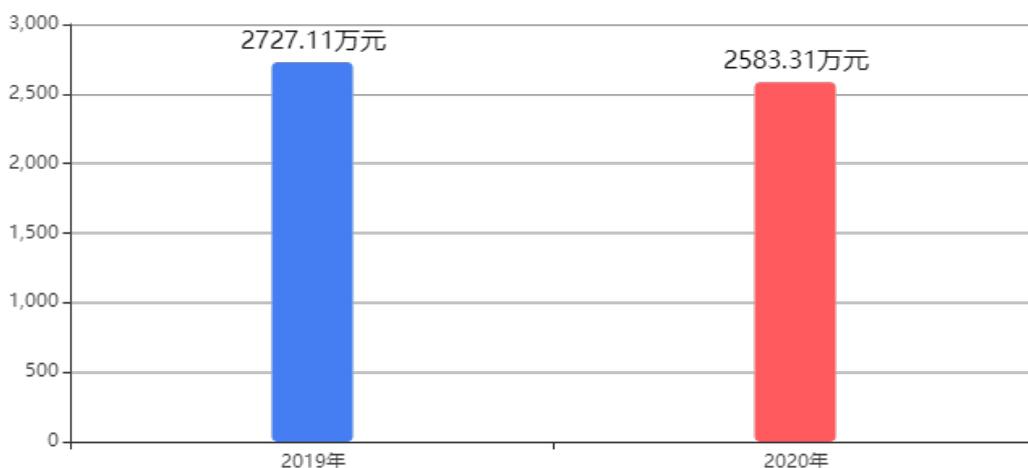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2583.31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43.8万元，下降5.27%。主要是2019年我单位为区级预算单位，2020年垂改为市级预算单位，2020年区级项目资金减少。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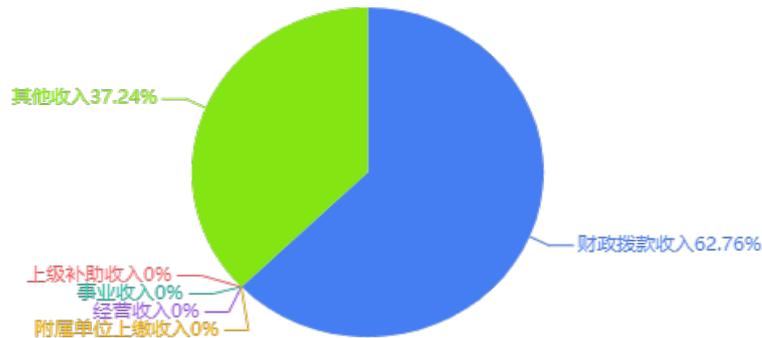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2583.3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21.19万元，占62.7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962.12万元，占37.24%。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621.19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减少1083.05万元，下降40.05%。主要是2019年我单位为区级预算单位，2020年垂改为市级预算单位，拨款收入来源为市、区两级。其中区级拨款收入列入其他收入，不再列入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增加，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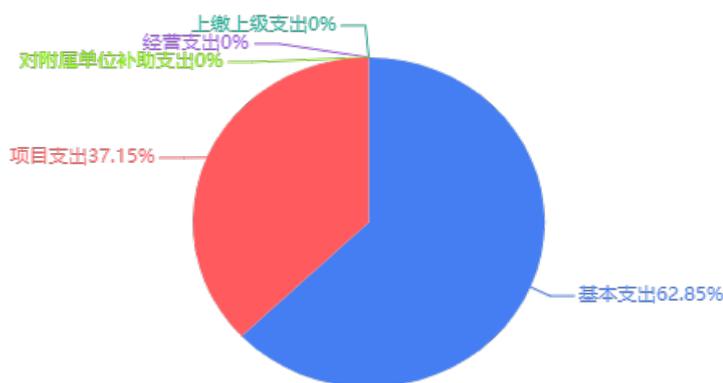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962.12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962万元，增长801666.67%。主要是2019年我单位为区级预算单位，2020年垂改为市级预算单位，拨款收入来源为市、区两级。其中区级拨款收入列入其他收入，不再列入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其他收入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2533.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92.15万元，占62.85%；项目支出941.26万元，占37.1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支出决算情况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592.15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减少104.09万元，下降6.14%。主要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 941.26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减少89.61万元，下降8.69%。主要是部分项目资金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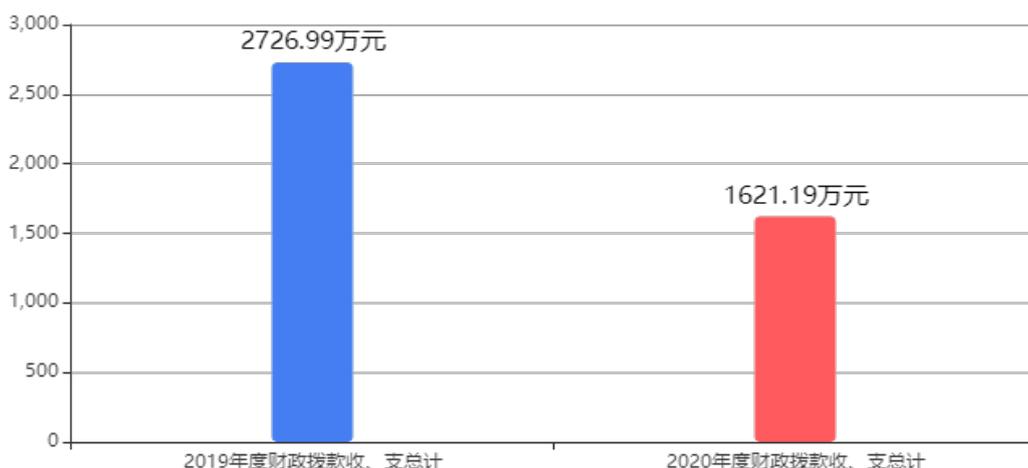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621.19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105.8万元，下降40.55%。主要是：2019年我单位为区级预算单位，2020年垂改为市级预算单位，拨款收入来源为市、区两级。其中区级拨款收入列入其他收入，不再列入财政拨款收入。故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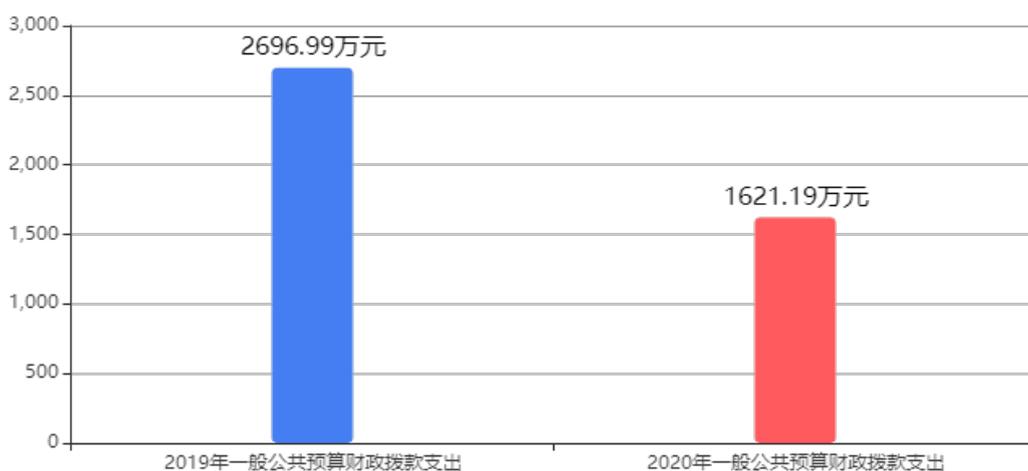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21.1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3.99%。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75.8万元，下降39.89%。主要是2019年我单位为区级预算单位，2020年垂改为市级预算单位，拨款收入来源为市、区两级。其中区级拨款支出不再列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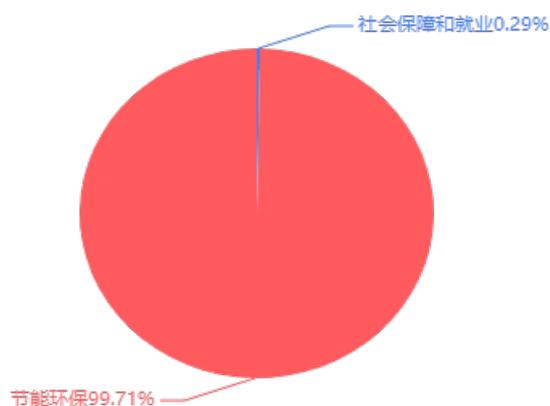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21.1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63万元，占0.29%。节能环保(类)支出1616.56万元，占99.7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21.1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财政通过预留资金的形式保障。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6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市财政通过预留资金的形式保障。

2.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49.8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市财政通过预留资金的形式保障。

3.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3.6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市财政通过预留资金的形式保障。

4. 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市财政通过预留资金的形式保障。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454.4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287.9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66.4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8.99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28.9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通过预留资金的形式保障。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55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0.5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通过预留资金的形式保障。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因公出国（境）考察交流等发生的国际旅费、国（境）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公杂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84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26.8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通过预留资金的形式保障。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0年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84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车辆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5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1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6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通过预留资金的形式保障。其中：

国内接待费1.61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共计接待14批次、187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6.4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66.49万元，主要原因是市财政通过预留资金的形式保障。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9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7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乡镇政府洒水用车及市政环卫服务中心洒水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0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166.72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开展绩效自评的3个项目中，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执法检查、办公及能力建设项目保证了我单位2020年度各项生态环境工作的正常开展；空气采样站、监测站运营费项目确保了监测站的正常运行，有效解决了全区道路扬尘问题；生态环境监测任务保障项目确保了监测站正常运行。

2020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组织对空气采样站、监测站运营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48万元（含主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十七、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九、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执法检查、办公及能力建设	99	优
2	空气采样站、监测站运营费	100	优
3	生态环境监测任务保障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空气采样站、监测站运营费							
主管部门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				实施单位	淄川区环境监测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	4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	4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以进一步改善和提高全区环境空气质量为目标，以加强主干道路扬尘治理为重点，实施主干道路重点路段空气采样点建设工程，即时监测主要污染物PM10、PM2.5浓度，强化辖区镇办责任考核，落实道路扬尘治理各项措施，切实解决道路扬尘污染问题。2、维持监测站正常运行			1、加强对镇办主干道路扬尘治理考核，督导落实道路扬尘治理各项措施，有效解决影响全区环境空气质量的道路扬尘问题。2、确保监测站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性、设备数据上传准确率	准确率	98%	7	7	无
			原始记录准确率、设备数据准确率	准确率	100%	7	7	无
		质量指标	监测报告质量达标率、运营单位运行达标率	达标率	100%	6	6	无
			原始记录合格率、设备巡检维护合格率	合格率	100%	6	6	无
		时效指标	监测报告及时率、监测数据上传及时率	及时率	100%	6	6	无
			监测任务完成及时率	及时率	100%	6	6	无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率	节约成本	95%	6	6	无	
		耗材重复利用率	重复利用率	95%	6	6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为环境管理提供服务	长期	长期	3	3	无
			指导企业进行环保治理	长期	长期	3	3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为环境管理提供服务	长期	长期	3	3	无
			受益企业、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	95%	3	3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实验室危废回收率、空气质量改善率	回收率	100%	3	3	无
			耗材节约率	节约率	100%	3	3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测站（空气站点）运行持续性	长期	长期	6	6	无	
		监测（空气站点）工作接续性	长期	长期	6	6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客户满意度	满意度	99%	5	5	无	
		客户投诉率	投诉率	0%	5	5	无	
总分					100	100		

2020 年度空气采样站、监测站运营费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概况。

环境监测数据是环境监测工作的生命线，是客观评价环境质量状况、反应污染治理成效、实施环境管理与决策的基本依据。但是现在仍有多地存在环境监管行为不利的现象存在，政府干预不当、企业单位数据造假、环境监测机构粮莠不齐，导致为监测污染情况的设备基本处于“无工”状态，环境监测数据不准确，造成生态环境保护困难。因此深化环境监测改革，切实提高环境监测数据质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提高环境监测数据质量是推进生态环境建设的重要任务。环境监测是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支撑。近年来，我国环境监测逐步实现从手工到自动、从粗放到精准、从分散封闭到集成联动、从现状监测到预测预警的全面深刻转变。深化环境监测改革，提高环境监测数据质量，与环境监测网络建设相辅相成，为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建设发挥重要作用。

监测站运营费项目为了维持并提升监测能力，为环境执法提供数据支持服务，2020 年监测站主要项目支出为仪器设备检定、校准、维修、保养；购买实验玻璃仪器、试剂耗材等；3、购买质量控制标准样品、标准物质、标准气体等；部分急需仪器设备的更新。

空气监测采样站点项目以进一步改善和提高全区环境空气质量为目标，以加强主干道扬尘治理为重点，实施主干道重点路段空气采样点建设工程，即时监测主要污染物PM10、PM2.5浓度，强化辖区镇办责任考核，落实道路扬尘治理各项措施，切实解决道路扬尘污染问题。运营公司按照合同要求负责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的建设、运行、维护、质量保证和设备维修工作，运营方应严格按照《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技术规范》(HJ/T193-2005)和《山东省城市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记录手册》要求，完善空气站系统维护工作，提高系统维护主动性，切实加强空气自动监测系统的管理，保证空气站的正常连续运行和监测数据的准确性。

空气采样站项目为淄川区主干道空气站建设工程项目，位于淄川区内10个点位(具体点位见第2条)，每个站点各配置PM10、PM2.5分析仪器一台，项目包含先期建设和后期运维两部分。

淄川区主干道路空气站建设项目点位设址如下：

湖南路设点5个

罗村镇，罗村水管站；

寨里镇，山头村文化大院；

洪山镇，洪山司法所；

龙泉镇，镇政府办公楼；

西河镇，水利站。

胶王路设点 1 个

开发区，鲁泰纺织厂。

泉王路设点 3 个

岭子镇，镇政府；

昆仑镇，磁村中学；

太河镇，淄河政府办公楼。

张博路设点 1 个

双杨镇，杨兰村。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监测站运营费项目长期目标是为环境管理服务，为环境执法等提供数据支持。短期目标是维持并提升监测能力。

空气采样站项目进一步改善和提高全区环境空气质量为目标。以加强主干道扬尘治理为重点，实施主干道重点路段空气采样点建设工程，即时监测主要污染物 PM10、PM2.5 浓度，强化辖区镇办责任考核，落实道路扬尘治理各项措施，切实解决道路扬尘污染问题。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是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绩效评价期待以最少的财政资金支出达到预期预算目

标或任务实现、达到成本效益最大化。监测站运营费项目绩效评价目的是为保证资金的有效利用，对维持监测站正常运行的各项支出进行绩效评价，主要内容为仪器设备检定、校准、维修、保养；购买实验玻璃仪器、试剂耗材等；购买质量控制标准样品、标准物质、标准气体等；部分急需仪器设备的更新。

空气采样站项目为保证资金的有效利用，对维持空气采样站正常运行的各项支出进行绩效评价，主要内容为租赁、水电及维护配套资金、运营维护费。

（二）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科学规范、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科学规范原则，要求绩效评价严格遵循既定程序，科学可行；分级分类则要求根据评价对象特点分类组织实施；绩效相关则要求支出与其产出之间有紧密相关关系；然后，评价结果应客观公正，并接受社会公开监督。

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按照绩效评价方法，严卡评价标准，对本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提高认识，组织专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对本项目所有支出进行研究。

2. 组织实施。对照标准中要求，对本项目所有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分析项目实施效果，对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

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三级指标进行打分。

3. 分析评价。本项目所有支出均严格按照需求合理利用，同时本真节约成本，质量高效的原则，高质量完成本项目。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监测站运营费项目按照《全国环境监测站建设标准》，根据监测站实际情况细化申请项目，主要内容为仪器设备检定、校准、维修、保养；购买实验玻璃仪器、试剂耗材等；购买质量控制标准样品、标准物质、标准气体等；部分急需仪器设备的更新。

空气采样站项目运营方应严格按照《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技术规范》(HJ/T193-2005)和《山东省城市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记录手册》要求，完善空气站系统维护工作，提高系统维护主动性。

（二）项目过程情况。

通过严格测算，保证各项支出都符合要求，通过科室、分管领导、财务科层层把关，严格核实各项支出明细，并尽量节省成本。

（三）项目产出情况。

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出具监测报告及时率达到百分之百，监测报告合格率达到百分之百。

对运营单位运行率、数据准确率进行考核，统计设备巡检维护、故障处理和校准校验情况。现场对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对运营单位运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根据前期资料和现场抽查进行评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监测站运营费项目维持监测站正常运行，为环境管理提供服务，使客户满意度达到百分之百。

空气采样站项目切实加强空气自动监测系统的管理，保证空气站的正常连续运行和监测数据的准确性。10套道路扬尘空气质量监测设备数据正常上传，2020年设备运行率均高于98%，设备准确率高于97%。加强对镇办主干道扬尘治理考核，督导落实道路扬尘治理各项措施，有效解决影响全区环境空气质量的道路扬尘问题。

四、部门评价评分情况及评价结论

监测站运营费项目本项目严格按照《全国环境监测站建设标准》，对本站内各项费用支出进行精细测算，使各项费用支出都合理合规，本项目绩效评价满意。

空气采样站项目严格按照《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技术规范》(HJ/T193-2005)和《山东省城市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记录手册》要求，完成运维任务。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无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经验为严格测算，节约成本，合理合规。

七、其他需说明的

无